

丰顺县人民政府文件

丰府〔2020〕83号

关于部分县委常委和县政府领导同志 工作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埔寨农场，县府直属和省、市属驻丰各单位：

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并报县委同意，现将部分县委常委和县政府领导同志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廖茂忠 县委副书记、县政府党组书记、县长。主持县政府全面工作。

负责审计工作。

分管县审计局。

林 剑 县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。负责卫生健康、医疗保障工作。

分管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医疗保障局。

联系县红十字会。

梁玉辉 县委常委、县政府党组副书记、常务副县长。协助县长负责县政府日常工作。协助县长分管审计工作。负责县政府机关、信访、金融、政务公开、发改（粮食、物资储备、能源、电力、重点项目、铁路建设、区域协调发展和苏区振兴发展）、财政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、交通运输、应急管理、税务、消防救援、国有资产运营、保险、证券工作。

分管县政府办公室、县发展改革局（县铁办）、县财政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公路事务中心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国有资产运营办。

协管县审计局，统筹协调统计工作。

联系县人大，县税务局、人民银行丰顺支行、各金融机构、丰顺供电局。

陈少洲 县委常委、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，海珠（丰顺）对口帮扶工作队队长。统筹海珠（丰顺）产业转移园规划建设，负责广州对口帮扶丰顺的精准脱贫工作、全县招商引资工作。

分管县招商和企业服务中心。

郑奕雄 市管二级调研员。协助负责交通运输工作。

协管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公路事务中心。

罗裕权 县政府副县长。负责科学技术、工业和信息化、商务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、知识产权、统计、烟草、石油、盐业、邮政、通信工作。

分管县科工商务局、县统计局、县政务服务数据管

理局、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〔海珠（丰顺）产业转移工业园管委会〕。

联系县科协、县工商联、中国邮政丰顺分公司、中国电信丰顺分公司、中国移动丰顺分公司、中国联通丰顺分公司、广东烟草丰顺分公司、县盐业公司。

罗小天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，县公安局局长。负责公安、司法、法制、打私、军民融合工作。

分管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、人民武装。

联系驻丰部队，县法院、县检察院，武警丰顺中队。

钟凌玮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。负责教育、自然资源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人防工程、市政公用事业、城市供水、房管、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分管县教育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县市政公用事业管理中心、县教师发展中心。

联系县侨联、县档案馆、市生态环境局丰顺分局、市住房公积金中心丰顺分理处，粤海水务公司。

李吉祥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。负责民政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市场监督管理、残联工作。

分管县民政局、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社保局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属国有企业。

联系县总工会、团县委、县社科联、县文联、县残联。

曾小丽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县长。负责农业农村、水务、扶贫、乡村振兴、文化、旅游、体育、林业、妇女儿童、供销、气象、地方志工作。

分管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务局、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县林业局、县妇儿工委、县供销社。

联系县政协，县妇联、县气象局、县史志办。

陈小刚 县政府党组成员，广州市精准扶贫驻丰顺县工作组组长。协助精准扶贫工作。

朱报正 市管四级调研员。协助负责农业农村、扶贫和乡村振兴工作。

协管县农业农村局。

各位领导同志按分工，分别负责相应的机构、领导小组或联席会议的有关工作；未明确的其他工作事项由县长另行交办。

丰顺县人民政府

2020年12月18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梅州市人民政府，县委各单位、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政协办公室、纪委办公室、武装部、法院、检察院。

丰顺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12月18日印发